

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艾格拉斯”）第四届董事会第四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3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并于2019年8月23日以现场及电话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董事9名，实际参与董事9名。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王双义先生主持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44,732.5万元人民币（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2019年8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